

降了！拉萨停车场收费标准昨日调整

免费停车时间从15分钟延长至30分钟



神力时代广场停车场。记者 权文娟 摄

商报讯(记者 权文娟)近年来,随着拉萨市经济社会不断发展,开车出行成为了不少市民的首要选择。然而,在机动车保有量持续增加的同时,“停车难”“收费贵”“免费时间太短”等问题也让不少司机十分苦恼。在12月5日起施行的最新停车场收费标准中,拉萨市停车场免费停车时间将从原本的15分钟延长至30分钟,为市民留足“一碗面

的时间”。此外,白天和夜间收费标准较之前也进行了大幅下调。

记者了解到,在停车场区域类别划分上,拉萨市共分三个区域。一类区域:八一路以东;当热路以南;藏热南路、滨河路以西;环岛南路、江苏大道以北。二类区域:林廓岗路以东、北京西路以南、八一路以西、拉萨河以北;巴尔库路以东、吉拉路以

南、米琼日路以西、当热路以北;藏热南路以东、江苏大道以南、滨河路以北;学府路以东、拉萨河以南、梅香路以西、川藏公路以北;顿珠金融城;文成公主实景剧场;柳梧新区建成区。三类区域:除一类、二类区域外的城市建成区。

据了解,此次调价范围为实行政府定价的停车场收费。主要包括占用公共资源的停车场、由政府投资建设(包括国有企业投资建设)的停车场、社会公共(公益)性单位配套的停车设施(公立医院、市民服务中心、寺庙等配套停车场)。以下为本次调整后的拉萨市机动车停车场收费标准。

占用公共资源及政府投资建设(包括国有企业投资建设)的停车场收费时段:白天为8:30(含)至21:00,夜间为21:00(含)至次日8:30。

一类区域:白天免费停放半小时后,前3小时10元/15分钟(4元/小时),3小时后15元/15分钟(6元/小时),白天一类区域最高限价36元。夜间免费停放半小时后,10元/小时,最高限价5元。

二类区域:白天免费停放半小时后,收费标准为0.75元/15分钟(3元/小时),最高限价24元。夜间免费停放半小时后,10元/小时,最高限价3元。

三类区域:白天免费停放半小时后,收费标准为0.25元/15分钟(1元/小时),最高限价9元。夜间免费停放半小时后,10元/小时,最高限价2元。

此外,凡进入停车场时间不超过30分钟免收停车费。新能源汽车停放减半收费。白天以15分钟为计时单位,满一个计时单位方可计费,不足一个计时单位的不予计费(计费起,增加前半小时基价)。夜间以60分钟为计时单位,不足一个计时单位的按一个计时单位计费(计费起,增加前半小时基价)。连续停放跨日的,每一自然日计收一次停放服务费。这样的收费措施不仅进一步满足了市民用餐、办事等短时间的生活需求,同时也通过适当的超时收费,鼓励市民“短停快走”,避免了公共资源的滥用。

社会公共(公益)性单位配套的停车设施(公立医院、市民服务中心、宗教活动场所等配套停车场)收费标准:白天8:30(含)至21:00,起价2元,超过一小时,每小时加收0.5元,计时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算;凡进入停车场时间不超过30分钟的免收停车费;当日21:00(含)至次日8:30免费停放。此外,对就医人员车辆,实行社会公共(公益)性单位配套的停车设施收费标准,即低于其他商业停车场收费标准。对住院病患车辆进行适当减免。对与就医无关车辆,按照医院所处位置,以该区域其他停车场收费标准执行。

非机动车停放点停车实行计次收费,收费标准为:三轮摩托车(2元/次、辆),两轮摩托车(1元/次、辆)。计次每次以12小时为限,凡进入停车场时间不超过30分钟的免收停车费。

红绿灯被树枝遮挡 交警及时清理除隐患

商报讯(记者 旦增玉珍)近期,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执勤人员发现,拉萨市区有150余处路口直行红绿灯以及道路指示牌被树枝遮挡,影响了车辆驾驶员的视线,存在交通安全隐患。

为消除安全隐患,营造安全、整洁的道路环境,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组织协调园林部门工作人员,对遮挡红绿灯的树枝进行清理修剪。“与交警部门协调后,为更好地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行动,让广大司机出行更加方便,我们对遮挡信号灯、标识标牌的树木进行了修剪。”拉萨城关区洁达园林绿化投资工程分公司负责人巴桑次仁说。

在进行清理时,民警们在影响行车视距

需整修的重点路段及时设置好警示标志,指挥疏导车辆,提醒过往群众注意交通安全,对遮挡视线、标识标牌等的树木,组织人员修剪并进行了清理,及时消除了交通安全隐患,同时也美化了道路环境,为群众安全出行提供了有力保障。

“结合拉萨市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我们在开展道路交通整治行动中,积极联合园林部门对于道路两旁树枝遮挡交通信号灯、指示牌和电子监控探头等问题进行全方位整改,此次整改点位155处,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在此,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遇到修剪树枝车辆,请减速慢行,确保交通安全。”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南大队副大队长张浩表示。



工作人员正在修剪树枝。记者 旦增玉珍 摄

拉萨市这些公交站台和线路有调整

商报讯(记者 张雪芳)12月3日,记者从拉萨市公交运营有限公司获悉,根据拉萨市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关于申请完成拉萨河内河下游坝坝处公共汽车站停车场及公交线路迁改的函》,19路公交线路须在12月5日前完成终点站停车场及线路迁改工作。经实地踏勘决定,12月5日开始,

19路停靠站点临时调整。请市民群众提前规划好出行。

19路:仙足岛生态小区→柳东大桥
临时取消站点:仙足岛终点站、拉萨一中站。
临时增加站点:仙足岛生态小区站、卓梦教育站、藏大西门站、日光宾馆站。
根据拉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拉

萨市燃气管道更新改造建设工程项目协助开展工作的函》,12月2日开始将对江苏路金珠菜市场至拉萨市第一小学江苏路分校段、纳金西路至夺底路南段与林廓东路北段交叉口段、当热中路至色拉中路段实施燃气改造工程,沿途公交站台将实行封闭式施工,公交车无法在站台停靠。如遇施

工围挡,请广大市民前往就近站台乘车,施工完成后将第一时间恢复站点停靠。

江苏路涉及线路:4路、10路、12路、15路、18路、19路、24路、34路、35路、38路。
纳金西路涉及线路:1路、3路、5路、18路、28路、31路、36路、K01路。
色拉中路涉及线路:16路、24路、28路。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日喀则市分公司2024年-2025年邮政车辆驾驶外包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日喀则市分公司2024年-2025年邮政车辆驾驶外包服务项目(XZHY-DL-20231208)

2.最高限价:该项目总预算(含税)为113.58万元。最高投标区间限价:月均行驶里程≤38812公里时,区间限价为1.01元/公里;月均行驶里程超过38812公里部分,区间限价为0.95元/公里。

3.采购内容:日喀则市分公司干线运输驾驶外包服务。

4.服务期限:24个月。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该项目要求供应商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企业是“三证合一”的新营业执照,则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即可)以及具有安全生产条件;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包含外包服务或者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等相关经营范围。供应商需提供区内机构设置的证明材料。

2.能够开具正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征信平台无不良信用记录;无欠薪信访等不良记录。

3.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投标: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3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8日,10:00至13:00,15:30至18:30(北京时间)

2.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持投标人资质要求中内容加盖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了解有关信息并购买磋商文件。1.通过网络方式报名,需将报名材料PDF文件发送至邮箱531847619@qq.com。2.现场报名,需将报名材料加盖公章胶装

成册。磋商文件850元/套,售出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及地点:2023年12月15日10:00(北京时间)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城东小区7栋2号

五、公告发布媒介

本项目磋商公告在《西藏商报》、《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六、采购人及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33号
电话:李老师 0891-6241229
招标代理机构:西藏泓耀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城关区城东小区7栋2号
联系人:马先生 15882138616